

湖南信息学院

湘信院通〔2025〕63号

关于做好 2025 年高校教师资格 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处室部委(中心)、二级学院、附属单位:

根据《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5 年湖南省高校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的通知》精神,结合学校实际,现就做好 2025 年教师资格认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对象

与我校签订了正式劳动合同的教师、辅导员及承担教学任务的教辅人员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1. 遵纪守法,遵守教师职业道德,热爱教育事业,热爱学生,为人师表,且未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。

2. 已参加高校教师岗前培训,并获得了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。

3. 本科及以上学历。

4. 与我校签订了三年以上的正式劳动合同,且试用期已过,并由我校统一办理了社会保险(养老、医疗、失业保险三个险种缺一不可)。

5. 获得了二级乙等及以上等级的普通话证书(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者可免)。

6. 参加学校组织的教师资格认定面试、试讲合格(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者可以免)。

7. 具有良好的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, 无传染性疾病, 无精神病史, 适应教育教学工作的需要。

8. 网上申报审核通过。

三、申报安排

1. 网上申报: 教职工于4月14日8:00—25日17:00间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(www.jszg.edu.cn), 从“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网报入口”进行自我申报, 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、上传材料等。申报学科原则应与毕业专业一致或相近(本科或研究生选其一即可)。

2. 面试、试讲: 学校将于4月19日组织校内申报人员进行集中面试、试讲(具体安排见工作群通知)。

3. 体检: 教职工于4月21日前自行前往湘雅博爱医院福源院区参加高校教师资格认定体检(带身份证、空腹、一张一寸照片), 并领取体检报告(体检结论合格方为有效)。

4. 材料收集: 申报人于4月21日—24日间将个人申报材料纸质版交学校人事处。

5. 资格审核: 学校组织专家对申报人员资格及材料进行审核。

6. 公示: 学校对申报高校教师证且资格审查合格人员在校内进行5个工作日的公示。

7. 送审认定：5 月 19 日前，学校将审核合格的材料交省教育厅审核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报名确认。拟申报人员需在 4 月 11 日 17:00 前将面试、试讲登记表电子版发人事处周老师（1328785341@qq.com）。

2. 财务交费：参加试讲人员须缴纳面试、试讲费 120 元/人，由教师个人于 4 月 16 日前交至学校财务处。

3. 材料要求：所有纸质材料必须真实、规范，并按目录整理并装订成册(见附件)。

4. 真实性审核：人事处将对申报人员的基本条件、思想政治表现和材料的真实性进行审核，对存在师德师风不端、材料造假等问题的实行“一票否决”，取消申报资格，并严肃处理。

材料收集地址：求实楼 105 办公室，联系人：周老师，电话：15874874888，QQ 工作群：974025445。

附件：1. 湖南省申请认定教师资格面试、试讲情况登记表

2. 湖南省 2025 年春季批次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材料

湖南信息学院

2025 年 4 月 9 日

附件 1

湖南省申请认定教师资格面试、试讲情况
登 记 表

姓 名		性别		民族		2 寸 近期 正面 免冠 照片											
政治面貌			出生年月	年 月													
毕业学校			毕业时间	年 月													
所学专业																	
最高学历				最高学位													
现从事职业				专业技术职务													
通讯地址											邮编						
联系电话				电子信箱地址													
拟申请何种教师资格	高校教师			学科专业													
身份证号码																	
本人 简 历																	
面 试				试 讲													
分数		等级		分数		等级											
测评专家组组长签名：				测评专家组组长签名：													
审 查 委 员 会 意 见	教 师 资 格 专 家	负责人签章：_____															
		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	

注：本人简历及以前部分由申请人填写

湖南省教育厅制

附件 2

湖南省 2025 年春季批次高等学校 教师资格认定材料

工作单位：_____

申请人姓名：_____

目 录

序号	材料名称	是否齐全 (打 “√”)
1	身份证	
2	学历证书 (国外毕业的需提供教育部学历学位认证书)	
3	普通话证书 (免考人员需提供相应免考材料)	
4	湖南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	
5	湖南省申请认定教师资格面试、试讲情况登记表	
6	聘用合同书(教辅人员则需另提供由教务处盖章 的近一学年课表)	
7	社保证明(彩色打印, 且必须包含养老、失业、 医疗 3 个险种)	
8	体检表	
9	委托书	

注: 1. 以上 1-9 项材料需按顺序装订成册; 2. 以上 1-3 项材料均只
需提供复印件, 如网上校验不通过的毕业证和普通话证则需提供原件; 3.
以上第 4、6 项需同时提供原件和复印件; 4. 以上第 5、7、8 项只需提供
原件。5. 另单独提交一份网上填报后下载打印的《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》
和一张一寸近期免冠证件照(与在中国教师资格网注册申报上传的照片
一致)。